

证券代码：002322

证券简称：理工环科

公告编号：2017-058

##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一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受让宁波保税区中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**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43,442,160.07 元受让宁波中盟实业有限公司、宁波新广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、宁波露西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、宁波商路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宁波洪大进出口有限公司、宁波市华宁控股有限公司、宁波锦林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宁波赛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 名股东持有的宁波保税区中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0% 的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中盟小贷公司 100% 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受让宁波保税区中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30日